

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 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11月26日，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渤海新区分局的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后续验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沧州渤海新区黄骅新城，东至第二大街，西至规划路，南至规划道路，北至新华路。中心坐标为东经117°25'51.17"，北纬38°22'23.80"。项目东侧83m处为中捷农场二队，北侧280m处为中捷技校、530m处为河北农业大学南校区。项目周围附近无加油站及高压线、信号塔等辐射源。目前，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4栋8+1住宅楼、12栋6+1住宅楼、1栋2+1物业综合楼；3栋8+1住宅楼、5栋6+1住宅楼及配套设施已通过验收。1栋8+1住宅楼不再建设，本次验收仅针对7栋6+1住宅楼、1栋2+1物业综合楼。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12年09月24日委托沧州圣力安全及环境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2年09月29日通过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渤海新区分局审批并出具审批意见，审批文号为沧渤环管字[2012]062号。公司于2018年06月03日对翰林苑二期3栋8+1住宅楼、5栋6+1住宅楼及配套设施进行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内容为《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7栋6+1住宅楼、1栋2+1物业综合楼内容及沧州市生态环境局渤海新区分局对该项目的批复意见。

二、工程变动情况

环评中二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4栋8+1住宅楼、12栋6+1住宅楼、1栋2+1物业综合楼，其中3栋8+1住宅楼、5栋6+1住宅楼及配套设施已通过验收。剩余1栋8+1住宅楼不再建设，只建设7栋6+1住宅楼、1栋2+1物业综合楼。

减少1栋8+1住宅楼后污染物排放量减少，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验收组签字：

韩伟 杜南平 付子 张助霞 陈玉静

本项目主要水污染源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沧州市临港圣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停车场机动车产生的汽车尾气，利用大气对汽车尾气进行扩散稀释，以及种植吸收有毒有害气体树木，对废气有一定的净化作用。

(三)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机动车噪声及人群活动噪声，加压水泵、变电站等设备噪声，对车辆及人员加强管理，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风机设消声装置、地面屏蔽、室内吸声、建筑隔声并经距离衰减和绿化吸收等措施降噪。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0年10月对该项目进行竣工验收检测，分别出具检测报告。检测报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如下：

1、废水

监测期间，本项目1#排污口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115mg/L、氨氮（以N计）浓度均值为8.17mg/L、悬浮物浓度均值为32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31.1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和沧州临港圣捷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化学需氧量 \leq 150mg/L、氨氮（以N计） \leq 25mg/L、悬浮物 \leq 40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leq 300mg/L）。

监测期间，本项目2#排污口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116mg/L、氨氮（以N计）浓度均值为6.39mg/L、悬浮物浓度均值为28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31.4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和沧州临港圣捷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化学需氧量 \leq 150mg/L、氨氮（以N计） \leq 25mg/L、悬浮物 \leq 40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leq 300mg/L）。

监测期间，本项目3#排污口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浓度均值为117mg/L、氨氮（以N计）浓度均值为8.58mg/L、悬浮物浓度均值为37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浓度均值为31.2mg/L，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和沧州临港圣捷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化学需氧量 \leq 150mg/L、氨氮（以N计） \leq 25mg/L、悬浮物 \leq 400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leq 300mg/L）。

2、厂界噪声

验收组签字：

韩瑞

杜南平

任玲

桑勋霞

陈五静

监测期间，本项目西、南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值为 54.6dB(A)~57.1dB(A)，夜间噪声范围值为 47.0dB(A)~48.7dB(A)，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东、北厂界昼间噪声范围值为 60.2dB(A)~62.7dB(A)，夜间噪声范围值为 51.4dB(A)~53.0dB(A)，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表 1 中 4 类标准（昼间≤70dB(A)、夜间≤55dB(A)）。

3、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年运行 365 天，废水排放总量为 2.40×10^4 t/a（由企业提供）。经计算，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为 8.35t/a，氨氮排放总量为 0.555t/a。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现场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各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轻。

六、验收结论

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建议

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及台账管理，保证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见附表。

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6 日

验收组签字：

韩瑞

杜南平

付玲

张功霞

陈五静

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翰林苑二期项目

后续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组长	韩玮	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经理	韩玮
特邀专家	杜献平	石家庄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工	杜献平
	焦珍	河北地质大学	副教授	焦珍
检测单位	张劭霞	河北冀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张劭霞
	陈亚静	河北茂成达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员	陈亚静

河北其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6日